(《覺悟華嚴經》講義:總釋文檔第91)

普光明殿六位行法之六

(參看《覺悟華嚴經》(綱要-上)

第15頁:華嚴經三處十會。

第19頁: 普光明殿諸品勾索及成就。)

我們繼續介紹普光明殿六位行法。

早期的大乘理論中,「住」和「地」說同一個道理,十住等同於十地。晚期的大乘理論中,二者按四智行法分開,表達不同的行法和成就,中間加入了十行位和十迴向位。

四智法成就生命中的四個方面。華嚴經四十位行法,是十波羅 蜜和四智法的綜合體現,雖然有生起次第,但並非串行行法。

所以,四十位行法中相對應的位次,是相同的行法模式。比如第七位分別是不退住、無著行、等隨順一切眾生迴向和遠行地。這四法皆是十波羅蜜中的方便波羅蜜,只不過是依四智法分開來說,顯相不同。再比如第八位的童真住、難得行、真如迴向和不動地,也是同樣的道理。明確每一位次的行法細節,非常重要。

後面介紹五十三參行法的時候, 會做詳細說明。

四智法中,十住位的「住」是指住自性地不動,四智法都是從十住開始,所以十行十迴向十地,都是住自性地的不動法。華嚴行法的「不動」,不是人天外道的無明和偏執,不是二乘聲聞的遠離世法斷緣寂滅,不是別教菩薩受一非余得少為足,也不是身心覺知的一切法之外,別有一個「不動」法。

「不動」,是指即一切相而離一切相,即一切法而離一切法分 別執取,是基於智慧明了的「不動」。真實的「不動」法,是明了 諸法實相,破除無明智慧通達。這和上學是同樣道理,真正學明白的人,不會人云亦云左右搖擺。佛在經典上眾多言說中,一定是把 正知見善思惟放在第一位。正知見和善思惟即是不動。

十住位住自性地一切法而無所住,即是成就四智法的大圓鏡智,以自性智慧照見一切法。十行十迴向十地,分別是基於十住成就的善妙思惟、覺知觀察和入法界行法。十行位以後是生起有法世間。有法是因緣生法,不同於凡夫種性的分別取著。四智法的有法世間即是不動成就。

十住位由法慧菩薩說。法慧菩薩入無量方便三昧說十住法,此無量方便三昧即是般若波羅蜜在十住位的功德顯現,佛在般若經上有言,無量方便即是般若波羅蜜。同樣,般若波羅蜜在十行位即是功德林菩薩的善思惟三昧,在十迴向位即是智慧光三昧,在十地位即是大智慧光三昧。由十住位啟發一切大乘行法。

十地位以後的般若波羅蜜能入十方法界顯相成就,此即是「深」般若波羅蜜。《般若心經》之初,有觀自在菩薩行「深」般若波羅蜜,即是這個道理。明白「深般若波羅蜜」,即能明了《般若心經》的確切含義。

不動成就的四智法世間是清淨世間。阿彌陀如來的極樂世界, 往生者皆是阿惟越致菩薩。阿惟越致菩薩的不退轉,同樣是修行者 微細觀察、正知見正思惟、智慧明達所成。

四智行法的清淨世間,是別教的不動法世間,並非究竟圓滿的如來地。四智法圓滿,轉到等妙覺位入普賢菩薩法界,才是大涅槃地的不動法。需要根據不同的次第來理解「不動」的意義。

十住位有六品經文,前面三品講十住位種性模式,後面三品講十住位成就顯現,都是按照自性地佛法僧的形式來說的。言說三賢

位種性模式的經文結構是一致的,都是三品經,從各自的經首、說 法處所、上首菩薩、大眾規模、說法生起等等因素,可以清楚地看 出來。十地位是三賢位之後入世間綜合應用,經首很短,但是關於 種性成就的意趣並不缺乏。前面介紹了一些,此處不贅述。

十住位的成就顯現,首先是《梵行品》,說如何是梵行清淨, 此即是自性清淨。第二是《初發心功德品》,說初發心功德與佛同 等。第三是《明法品》,說勤學精進不放逸的行法原則。

十住位成就貫穿到以後所有的行法中,簡單來說就是梵行清淨、依自性法和勤學精進。《瑜伽師地論》中提出菩薩有十二種住法,並且由此十二種住,「普攝一切諸菩薩住,普攝一切諸菩薩行」。這十二種住對於華嚴經四十位行法是非常好的詮釋。

十二種住的核心結構有十位,其中第六位的「增上慧住」包括 三個方面,總體上即構成了十二位住法。

十二住法是這樣的:一、菩薩種性住;二、勝解行住;三、極歡喜住;四、增上戒住;五、增上心住;六、三種增上慧住;七、有加行有功用無間缺道運轉無相住;八、無加行無功用無間缺道運轉無相住;九、無礙解住;十、最上成滿菩薩住。

三種增上慧住分別是:一覺分相應增上慧住;二諸諦相應增上慧住;三緣起流轉止息相應增上慧住。「菩薩如實了知能觀真實所觀真實,及於真實諸有情類由無智故眾苦流轉,由有智故眾苦止息。如是菩薩由於三門以慧觀察,故有三種增上慧住」。

《論》中的十二種住,從名相上理解並不困難。廣義來說,它適合於菩薩行法的所有次第。超越十二住之後,是如來住。

(待續)

華嚴經三處十會														
	普賢法界成就地					信解行證次第 - 理論與實踐								
三處	菩提場(一會)					普光明殿(六會-六位行法) 法界(三會)								
別會	菩提場					信,	住,	行,迴向,地,等妙覺	逝多林,	逝多林,城東大塔廟,法界				
綱要	舉	舉果起信(如來地果相分)				智	正覺	(理入事分)						
次第	如來	本體	法僧	世主妙嚴品 如來現相品 普賢三昧品 世界成就品	十二信	本體力用	僧	如來名號品 四聖諦品 光明覺品 菩薩問明品	- 正覺 - 發起	室羅筏國 逝多林給孤獨園				
		力用	法	華藏世界品			法	淨行品	正信 發起	福城東大塔廟				
			僧	毘盧遮那品		東	十住 十行 十迴向	初發心功德品 明法品	二賢十聖(四十參)	法界会—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				
					智行法	テ 南 一 西		昇夜摩天宮品 夜摩天宮偈讚品 十行品 十無盡藏品 昇兜率天宮品						
								兜率天宮偈讚品 十迴向品						
					等覺	北 本體 力用	佛法僧佛法僧	十地品 十定品 十通品 十忍品 阿僧祇品 如來壽量品 菩薩住處品	等覺 (十參)					
					妙覺	顯相	佛 法 僧	佛不思議法品 如來十身相海品 如來隨好光明功德品	- - - 普賢法界 (三參)					
					如來地	涅槃	僧法佛	普賢行品 如來出現品 離世間品	法界成就					
流通								普賢菩薩行願品						

	華魚	嚴經 普 光明属	设諸品依自性	生地勾索及成	以 就							
次第	自性地三寶起用											
		文殊根本智(體	<u>i</u>)	普賢應用智(用)								
	佛	法	僧	佛	法	僧						
十信位 (起信)	如 來 名 號 品	四 聖 諦 品	光 明 覺 品	菩薩問明品	淨 行 品	賢首品						
	東	十住		大圓鏡智								
四智行法	南	十行		平等性智								
(四十行法)	西	十迴向		妙觀察智								
	北	十地		成所作智								
		二智本體	二智起用									
_	佛	法	僧	佛	法	僧						
等覺	十 定 品	十通品	十忍品	阿 僧 祇 品	如來壽量品	菩薩住 處品						
	體用和合(文殊智 + 普賢智)											
妙覺		佛	法		僧							
	佛不思	1議法品	如來十身相海品		如來隨好光明功德品							
	如來法界智(自性本體)											
大涅槃地	(平皇	普賢行品(僧) 等性智 + 成所		如來出現品(法) (大圓鏡智 + 妙觀察智)								
(如來地)	離世間品(佛) (普慧菩薩依涅槃十波羅蜜及菩薩十波羅蜜起兩百問, 兩百問者即成就文殊智,普賢菩薩兩千酬者即成就法界應用智)											